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负责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编制和修订，专业规划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市更新、“三旧”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 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规划、建设用地规划、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的管理等工作。

(三) 负责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评价、合理开发利用、市场监管、有偿使用工作。

(四)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五) 负责国土空间和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六) 负责园林绿化工作，推进社会绿化和“公园城市”建设。负责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管理工作。

(七) 负责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

(八) 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使用安全、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九) 负责物业管理服务活动和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

街道办事处指导监督住宅和商业地产业主委员会工作，办理业主和业主委员会相关投诉举报。

（十）负责民防和人民防空工作。

（十一）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测绘、房屋管理、园林林业等领域有关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人员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统一管理。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项 栏	目 次	入 金 额 1	支 项 栏	目 次	出 金 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17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31.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114.0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9.6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6,331.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852.4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179.09	本年支出合计	57	61,179.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1,179.09	总计	60	61,179.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1,179.09	61,179.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1.63	831.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9.12	559.1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9.12	559.1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0.44	260.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0.44	260.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7	12.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07	12.07					
213	农林水支出	1,114.04	1,114.0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14.04	1,114.0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04.53	304.5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7.13	127.13					
2130227	贷款贴息	22.00	2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60.38	660.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61	49.6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61	49.6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61	4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31.37	56,331.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6,331.37	56,331.3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883.00	1,883.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54,448.37	54,448.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52.44	2,852.4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852.44	2,852.4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852.44	2,85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1,179.09		61,179.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1.63		831.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9.12		559.1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9.12		559.1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0.44		260.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0.44		260.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7		12.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07		12.07			
213	农林水支出	1,114.04		1,114.0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14.04		1,114.0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04.53		304.5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7.13		127.13			
2130227	贷款贴息	22.00		2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60.38		660.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61		49.6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61		49.6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61		4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31.37		56,331.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6,331.37		56,331.3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883.00		1,883.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54,448.37		54,448.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52.44		2,852.4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852.44		2,852.4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852.44		2,85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17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31.63	831.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14.04	1,114.0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9.61	49.6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331.37	56,331.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852.44	2,852.4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179.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179.09	61,179.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1,179.09	总计	64	61,179.09	61,179.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61,179.09		61,179.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1.63		831.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9.12		559.1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9.12		559.1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0.44		260.4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60.44		260.4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7		12.0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07		12.07
213	农林水支出	1,114.04		1,114.0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114.04		1,114.0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04.53		304.5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7.13		127.13
2130227	贷款贴息	22.00		2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60.38		660.3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61		49.6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61		49.6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61		4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31.37		56,331.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6,331.37		56,331.3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883.00		1,883.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54,448.37		54,448.3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52.44		2,852.4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852.44		2,852.4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852.44		2,85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费差额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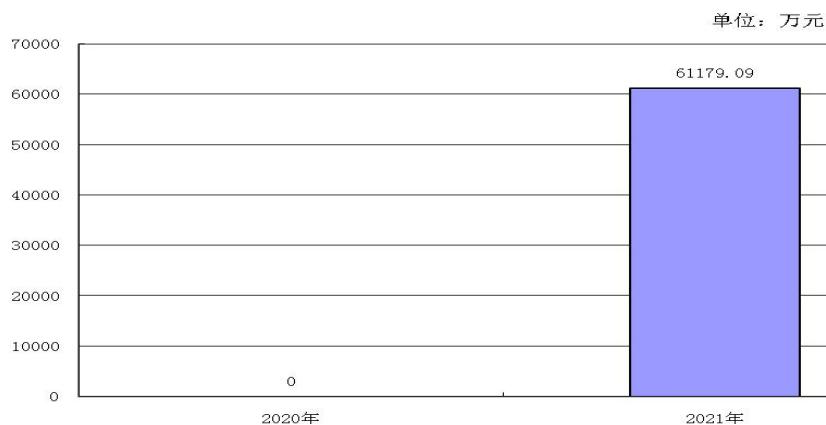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61179.0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179.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 2021 年新增决算填报部门，无上年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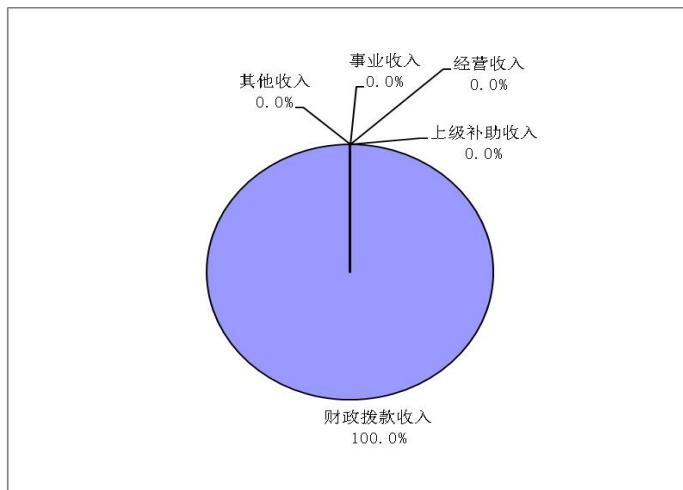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1179.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179.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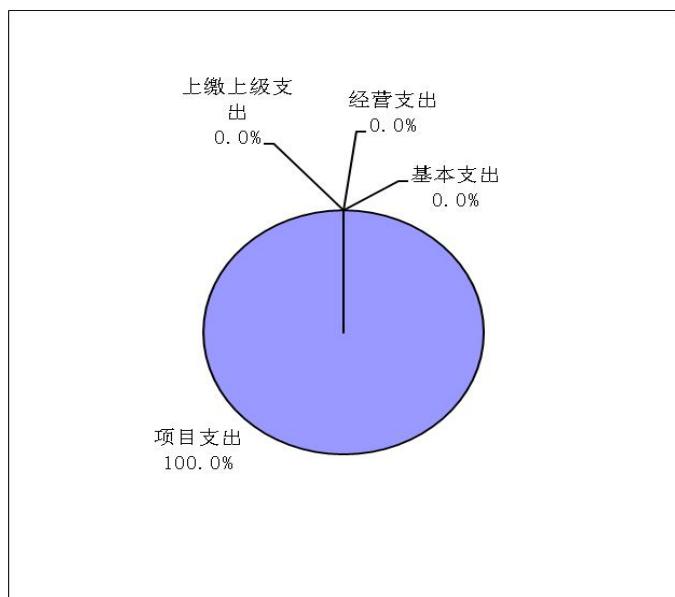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1179.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项目支出 61179.0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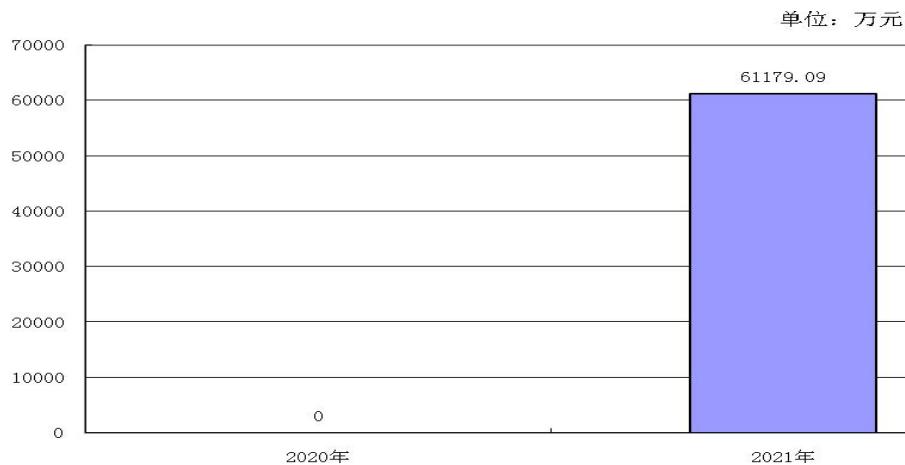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179.0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1179.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 2021 年新增决算填报部门，无上年数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1179.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179.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 2021 年新增决算填报部门，无上年数据。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1179.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831.63 万元，占 1.36%；农林水支出 1114.04 万元，占 1.8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61 万元，占 0.08%；住房保障支出 56331.37 万元，占 92.0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52.44 万元，占 4.6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79.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35.40%。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1179.0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9.12 万元，用于红色物业相关经费、政策性专项—购买社会工作经费（房管服务类），主要成效为：巩固“红色物业”拓面提质成效，塑造良好社会形象，健全业委会和物业工作激励政策体系；

（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260.44 万元，用于日常业务运转经费、审计经费、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法治工作经费，主要成效为：保障办公运行正常；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完成相关费用审计；推进国土规划法治建设，推进法治建设信息化，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3）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07 万元，用于人防管理工作经费，主要成效为：对全区人防工程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有效促进了全区结建人防工程一般隐患的消除，重大隐患的整改及安全意识的增强；

（4）森林资源管理 304.53 万元，用于东湖高新区林业调查技术服务、可造林空间调查核实技术服务、2021 年古树名木保护补偿资金，主要成效为：完成了全区各类林业专项工作，完成了森林资源调查监测和评估分析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建设和管理林业资源数据库；

(5)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7.13 万元，用于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主要成效为：保护了公益林资源，维护了全区生态安全；

(6) 贷款贴息 22 万元，用于东湖高新区 2021 年度林业贷款省级财政贴息资金，主要成效为：完成了对苗圃管理大改进，整体面貌已发生较大改观，苗圃形象得到了巨大提升；

(7)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60.38 万元，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主要成效为：全区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取得良好成效，病枯死松树逐年下降，省市检查成绩排名一直名列前茅，防治效果得到了省市林业主管部门的高度认可。森林火灾风险普查成果摸清了森林火灾风险隐患底数，查明了重点区域防灾减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区森林火灾风险水平；

(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61 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主要成效为：保障并提高了网站及行政审批系统的运转效率，确保了“一书三证”的 100% 录入，为我部门正常行使行政审批职能提供了支撑；

(9) 棚户区改造 1883 万元，用于预拨付 2021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主要成效为：加快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任务指标；

(10)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54448.37 万元，用于预拨付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及 2021 年第一、三、四、六、七、八、九、十批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用于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补助资金，主要成效为：利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加快推进住房租赁项目落地，增加租赁住房有效供应，有力培育和发展了住房租赁市场；

(11) 地质灾害防治 2852.44 万元，用于马驿山、顶冠峰地质环境治理示范工程，主要成效为：消除马驿山、顶冠峰历史遗留矿区地质灾害安全隐患，改善了区域生态环境，确保周边居民生命财产安全，恢复林地。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底因要完成全年支付，鼎新物业第四季度运营补贴费用无法及时拨付，另购买社会工作经费因 2021 年 11 月签订的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先期支付总金额的 30%；二是受疫情影响，专家评审会、物业管理培训会实际开展数量减少。

2.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1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全省年终松材线虫病防治排名尚未明确，达不到项目尾款支付条件；二是每年度年初上级部门下达当年度森林植被恢复费，部分项目根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预算从当年度森林植被恢复费列支；三是部分项目尚未明确工作任务及要求，待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相关文件后我局按要求开展工作。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331.3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为落实市政府下达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及时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分解至具体项目，年中追加预算指标；二是为落实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工作相关要求，及时拨付专项资金至具体项目，年中追加预算指标。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2.4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马驿山、顶冠峰矿山修复项目设计 2021 年初获得市自然资源局批复，要求当年完成，所以需要追加年度预算；同时为配合全市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整体验收进度，马驿山矿山修复工程 2021 年需支付项目尾款，所以需要追加年度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报经费差额表，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中列支，因此，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本部门支出全部为项目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报经费差额表，“三公”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中列支，因此，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2.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2.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97.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2.3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1.4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5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7 个，资金 61179.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全面落实并完成了管委会下达的绩效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61179.09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为 99.16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为 19.86 分，产出指标为 37.3 分，效益指标为 28 分，满意度为 14 分。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7 个一级项目。

1. 政策性专项 —— 马驿山、顶冠峰地质环境治理示范工程追加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37.43 万元，执行数为 2852.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矿区生态重建，恢复土地资源，改善环境质量，实现了经济、社会、生态三大效益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政策效果明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预算资金，项目目前已完成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专家评审，项目终审后仍有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省自然资源厅意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召开专题会议拟全市统一收回安排使用，待省市主管部门明确意见后我部门全力配合。

2. 上年结转--武财综〔2020〕1101号 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二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65.14万元,执行数为5465.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此项目有效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项目为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二期)上年结转项目,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较好,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与运营情况良好,尚无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 上年结转--武财综〔2020〕1101号 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一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04.23万元,执行数为5804.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此项目有效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项目为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一期)上年结转项目,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较好,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与运营情况良好,尚无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森林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4.53万元,执行数为304.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森林资源动态变化形成数据成果，监测及普查影响力持续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编制不够精准，预算资金年中报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5.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1.38 万元，执行数为 12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保护生态公益林资源，有效形成生态屏障、建成生态氧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 2021 年、2020 年国家林草局下发的森林督查卫片图斑，豹澥街许店村、潜力村并未履行辖区内生态公益林的管护责任，存在渣土随意倾倒导致毁林、占林的现象，我部门先后多次督促豹澥街道进行整改恢复，经报管委会同意，暂停发放许店村、潜力村 2021 年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助经费，共计 215725 元。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豹澥街道履行生态公益林管护责任，积极落实查处整改工作。

6. 林业防灾减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77.61 万元，执行数为 670.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5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改善林业有害生物发展，保障生态资源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森林防火监测预警系统建设仍在立项中，本年尚未开始投建；二是美国白蛾普查由市局安排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后期将继续跟进该项目的执行情况；二是根据年度实际工作任务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7.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40 万元，执行数为 6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信访投诉工作质量明显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对后期科室分工调整情况预见不足，随着服务期内外部环境不断发生变化，在实际结算时出现结算额与预算存在偏差情况，故在科室预算经费内进行了调配。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8. 法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9.60 万元，执行数为 8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执法能力，提升部门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编制预算时，项目分类尚不够细致，对未来变化预判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科学制定项目分类，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9. 日常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6 万元，执行数为 3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3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办公运行正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资金年中报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0. 审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 万元，执行数为 74.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规定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资金年中报财政收回。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1. 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9.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网络/系统运行正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考核体系有待进一步优化，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2.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42 万元，执行数为 1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警报试鸣日准时鸣响，人防工程使用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警报器二次报警工作市办未开展，故此项工作经费预算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市办相关部门的对接及沟通，确定任务开展情况再申报资金预算。

13.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 万元，执行数为 6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因涉及按合同节点支付，未能完全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根据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和预期，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4. 红色物业专项整治改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2 万元，执行数为 496.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巩固“红色物业”拓面提质成效，塑造良好社会形象，健全业委会和物业工作激励政策体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红色物业”大学生有离职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落实“红色物业”计划实施方案，加大红色物业宣传力度，塑造良好社会形象，进一步扩大红色物业社会影响力。

15.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执行数为 1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2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保护生态公益林资源及建立生态屏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中央资金每年超出实际情况进行下拨，预算资金未能完全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179 万元，执行数为 43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培育和发展了住房租赁市场主体，切实增加了租赁住房的有效供应，缓解了住房租赁供需矛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尚无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紧盯项目建设进度，督导实施单位按期建成，加快推进项目落地。

17. 城市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3 万元，执行数为 18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快推进了棚户区改造项目建成投用，有力推动实现住有所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尚无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紧盯项目建设进度，督导实施单位按期建成，加快推进项目落地。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将以往年度的绩效指标形成体系，设置指标库，广泛采用定量指标，对定性指标明确考核项点，增加绩效目标的可考核性。加强预算编制的前期调研工作，明确预算编制的依据和计算标准，提高预算申报的准确性，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规划引领，助力打造“三个光谷”升级版

高标准谋划顶层设计，建设“创新光谷”；高质量推进重大功能片区规划，落实“富强光谷”；完善城市功能和生态环境品质，打造“美丽光谷”。

二、加强资源保障，助力城市可持续发展

超额完成土地供应工作，有力保障土地资源要素；狠抓存量地消耗处置，推动土地资源集约利用；履行“两统一”职责，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管理；系统谋划疏堵结合，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三、调控房地产市场，保障健康平稳发展

加强投资纳统调度及房地产统计库投资上报工作，扎实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加大租赁房源筹集力度，全力推进棚改项目落地，积极落实人才安居工作。常态化开展市场巡查和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加强物业全过程管理，完善五大行政备案。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强化物业服务监督，重视小区隐患排查，强化安全生产监管，营造和谐安全居住环境。

四、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全方位优化营商环境

对内规范管理流程制度。梳理制定局内管理制度，成立政务

优化及信息化专班，制定政府投资、产业、房地产、交通市政等各类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流程图，编制行政许可、行政确认等各类政务服务事项清单、一次性告知书、工作手册和工作流程图，推动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结合高新区实际，扩大实施告知承诺制，组织修订建筑方案审查各节点办事指南，做到一次性告知；简化公示方式，减轻企业负担，确保所有审批事项依法依规按时办结。协同全市其他 17 个政务服务大厅联合打破事项办理属地化管理限制，实现了“同城通办”。通过增设老年人专窗、小微企业及企业服务专窗、采购云呼叫中心服务、改进叫号系统、设立市民分中心等多样化的方式，优化窗口服务效能，实现现场办、网办同时、高效进行。启动高新区 CIM 平台建设试点工作，以 CIM+应用为导向，启动测绘地理信息、自然资源、空间规划等二三维数据收集整理，构建城市智慧管理体系。对外建立现场服务工作机制。为提升服务能力，切实为企业解困、为群众解难、为基层解忧，东湖高新区规划局主动上门，建立“五走进三服务”工作机制，走进国有平台、走进项目现场、走进产业园区、走进街道社区、走进科研院所，主动开展现场服务，按照“一事一档”建立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以真招实措、真抓实效服务企业、服务项目、服务民生。

五、加强法治建设，建立执纪监察长效机制

制定《2021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谁执法谁普法”、

“谁服务谁普法”的工作责任制；建立法律顾问“坐班服务”工作制，对全局业务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督；开展重点对象学法用法，落实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用法；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整治工作；全面放宽市场准入，缩减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事项，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加强作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六项治理”专项督导检查工作，提升企业认同感。各类纪检信访群众投诉按期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100%；参加“电视问政”、“双评议”、“好差评”，接受多渠道媒体群众监督，民呼我应，立行立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规划引领，助力打造“三个光谷”升级版	高标准谋划顶层设计，建设“创新光谷”；高质量推进重大功能片区规划，落实“富强光谷”；完善城市功能和生态环境品质，打造“美丽光谷”。	已完成
2	加强资源保障，助力城市可持续发展	超额完成土地供应工作，有力保障土地资源要素；狠抓存量地消耗处置，推动土地资源集约利用；履行“两统一”职责，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管理；系统谋划疏堵结合，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已完成
3	调控房地产市场，保障健康平稳发展	加强投资纳统调度及房地产统计库投资上报工作，扎实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加大租赁房源筹集力度，全力推进棚改项目落地，积极落实人才安居工作。常态化开展市场巡查和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加强物业全过程管理，完善五大行政备案。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强化物业服务监督，重视小区隐患排查，强化安全生产监管，营造和谐安全居住环境。	已完成

4	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全方位优化营商环境	对内规范管理流程制度。对外建立现场服务工作机制。	已完成
5	加强法治建设，建立执纪监察长效机制	制定《2021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建立法律顾问“坐班服务”工作制；开展重点对象学法用法，落实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用法；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整治工作；全面放宽市场准入，缩减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事项，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六项治理”专项督导检查工作，提升企业认同感。各类纪检监察信访群众投诉按期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100%；参加“电视问政”、“双评议”、“好差评”，接受多渠道媒体群众监督，民呼我应，立行立改。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贷款贴息（项）反映贷款的财政贴息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

反应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方面的支出。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绩效自评结果

一、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绩效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为 99.16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为 19.86 分，产出指标为 37.3 分，效益指标为 28 分，满意度为 14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项目预算总额为 61621.34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61179.09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28%，年底结余资金 442.25 万元，结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度我局共设置 36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34 个，取得

良好的社会效益，各项工作满意度较高。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 规划编制工作完成率。该年度目标涉及规划编制项目结题个数，目标设定为 13 个，实际完成 8 个。因指标汇总三个科室的规划编制情况，年初绩效目标设定与汇总统计不够准确。

(2) 园林和林业工作完成率。年度目标涉及绿化养护面积，年度目标值设定为 ≥ 1300 万平方米，实际养护面积约为 1087 万平方米，该指标年度目标值设定过高；该目标还涉及全市“长效维护管理”考核排名，年度目标设定为“保六争五”，实际因高新区存在枯枝修剪不及时等问题造成考核排名偏低。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从上年度自评结果来看，2021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过程中的指标设计未参考上年度设置的指标，绩效指标设定较少且未细化，不利于对工作业绩的考核、及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合理评价。

本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大多是往年经验预估，存在当年申报资金未使用的情况，导致预算项目与目标值精确度不高，降低了预算的合理性、约束性。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规范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将以往年度的绩效指标形成体系，设置指标库，广泛采用定量指标，对定性指标明确考核项点，增加绩效目标的可考核性。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应加强预算编制的前期调研工作，明确预算编制的依据和计算标准，提高预算申报的准确性，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二、2021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政策性专项——马驿山、顶冠峰地质环境治理示范工程追加预算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策性专项——马驿山、顶冠峰地质环境治理示范工程追加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42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为 19.42 分，产出指标为 40 分，效益指标为 30 分，满意度指标为 1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政策性专项——马驿山、顶冠峰地质环境治理示范工程追加预算项目预算资金为 2,937.43 万元，全年执行率 2,852.4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1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马驿山项目完成了采场边坡治理、工矿废弃地整治、地形地貌景观植被修复、监测 3 个方向的治理工作，并且修建广场、停车场、水景建设面积 40 亩，修建道路 4000 米，新增配套设施书法博物馆纪念园区绿化 80 亩。顶冠峰项目治理面积达到 96000m²。马驿山项目和顶冠峰项目均在合同约定期内完成施工任务，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产出完成及时率 10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马驿山项目相关费用 1,672.61 万元，项目成本控制在 2,000.00 万元以内；顶冠峰项目相关费用 2,179.66 万元，项目成本控制在 2,270.14 万元以内。

通过矿区生态重建，恢复土地资源，改善环境质量，地形地貌景观植被修复，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两处矿区在治理中遵循因地制宜原则，坚持“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建则建”，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综合防治，通过矿山环境治理和保护，实现“变废为宝”。通过矿区生态重建，恢复土地资源，改善环境质量，实现了可持续发展，各方满意度达到 95%。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1 年度上年结转--武财综〔2020〕1101号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二期）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我局”）上年结转——武财综〔2020〕1101号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二期）（以下简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为 20 分，产出指标为 50 分，效益指标为 3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我局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为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项目二期项目向之寓置业有限公司进行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预拨付，该项目预算数为 5,465.14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数为 5,465.14 万元，预算实际执行率 100%。预算执行情况权重 20 分，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度项目工程形象总进度符合年初目标值 30%；项目投资控制率为 100%，当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及隐患，款项预拨付

及时；此项目有效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尚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此项目为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二期）上年结转项目，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较好，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与运营情况良好，尚无存在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21 年度上年结转--武财综〔2020〕1101 号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一期）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我局”）上年结转——武财综〔2020〕1101 号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一期）（以下简称“项目”）绩效自评

得分为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为 20 分，产出指标为 50 分，效益指标为 3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我局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为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项目一期项目向之寓置业有限公司进行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预拨付，该项目预算数为 5,804.23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数为 5,804.23 万元，预算实际执行率 100%。预算执行情况权重 20 分，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度项目工程形象总进度超年初目标值，达 67%；专项资金合同审批控制率为 100%，当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及隐患，款项预拨付及时；此项目有效落实保障性安居工程，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尚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此项目为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光谷国际人才自由港·武汉未来科技城青年社区一期）上年结转项目，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较好，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与运营情况良好，尚无存在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21 年度森林资源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4.53	304.5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动态监测频次	35 次	35 次	20
		质量指标 (10分)	监测及普查成果区级验收率 (%)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执法案件协助履行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森林资源动态变化形成数据成果	成果显著	成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	监测及普查影响力持续提高	提高	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1.38	126.5474	83.60%	16.72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国家级公益林面积	0.7895 万亩	0.7895 万亩	5
			省级公益林面积	0.4617 万亩	0.4617 万亩	5
			市级公益林面积	1.5889 万亩	1.5889 万亩	5
	质量指标 (20 分)	公益林管护率	≥90%	100%	10	
		符合各级补助标准	符合	符合	10	
		时效指标 (5 分)	公益林补助资金当期兑现率	≥90%	84.4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保护生态公益林资源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10
		生态效益指标 (5 分)	维护生态安全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5
		环境效益指	形成生态屏障，建成生态	有效形成	有效形	5

		标(5 分)	氧吧		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10 分)	开展生态公益林更新工作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96.72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根据 2021 年、2020 年国家林草局下发的森林督查卫片图斑，豹澥街许店村、潜力村并未履行辖区内生态公益林的管护责任，存在渣土随意倾倒导致毁林、占林的现象，我局先后多次督促豹澥街道进行整改恢复，经报管委会同意，暂停发放许店村、潜力村 2021 年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助经费，共计 215725 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督促豹澥街道履行生态公益林管护责任，积极落实查处整改工作。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林业防灾减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年6月23日

项目名称	林业防灾减灾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77.61	670.3851	68.57%	13.71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配备防灭火物资储备单位数量	≥ 8 家	9家	5
			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普查面积	≥ 6 万亩	2.52 万亩	2.1
		质量指标 (20分)	森林火灾受害面	$\leq 0.3\%$	0.0014%	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率	$\geq 100\%$	100%	5
			森林火灾扑灭率	$\geq 90\%$	100	5
		时效指标 (10分)	森林防火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合同履行完好率	100%	0%	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9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5分)		改善林业有害生物发展	有效改善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5分)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	稳定发展	完成	5
环境效益指标 (10分)	加强森林环境建设	进一步加强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保护生态资源，保持生态平衡	生态平衡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100	10
总分	85.81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森林防火监测预警系统建设仍在立项中，本年尚未开始投建； 2、美国白蛾普查由市局安排评估。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后期将继续跟进该项目的执行情况； 2、根据年度实际工作任务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4013	60.401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人数	5 人	5 人	5
			信访投诉受理数量	≥20000	100000	5
			案件分析研究报告次数	≥6 次	6 次	5
		质量指标 (15 分)	信访案件分件准确率	≥90%	90%	5
			信访案件超期率	≤10%	10%	5
			信访案件程序处理完好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 分)	信访案件受理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30 分)	信访投诉工作质量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法治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法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9.5987	89.2350	99.59%	19.92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6 分)	律师坐班专项服务天数		≥330 天	426 天	8
			专职律师法律意见		≥40 项	87 项	8
		质量指标 (16 分)	防范法律风险事件发生率		100%	100%	8
			法制宣传服务程序符合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8 分)	合法性审查及时率		100%	100%	8	
		社会效益指标(15 分)		加强执法能力	加强	加强	15
	效益指标 (30 分)	可持续发展指标 (15 分)		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提升	提升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全局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满意度	≥90%	90%
	总分	99.92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日常办公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年6月23日

项目名称		日常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1.6	36.3428	87.3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会议组织次数	≥60次	63场专家评审会	5		
			业务培训次数	≥2次	2次	5		
			办公书籍购置完成率	100%	按实际办公需求已购买,已完成	5		
		质量指标 (15分)	专用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按实际办公需求已购买,已完成	5		
			办公运行正常	正常	正常	5		
	时效指标 (5分)	财政财务一体化监督管理大平台维护完好率		100%	100%	5		
			书籍/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会议/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发展指标 (30分)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100%	10
总分	97.47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审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审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一级指标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	74.4639	97.98% 19.6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审计报告出具数量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具	108 份	10
			质量指标 (20 分)	审计报告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审计合同履行完好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 分)	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5 分)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提供服务	满足工作需求	已完成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15 分)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提供服务	满足工作需求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全局各科室对审计服务满意度	良好及以上	优秀	10
总分			99.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剩余资金财政直接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49.6080	99.22%	19.84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年度信息更新数量	≥ 2000 条	2498 条	5
			“一书三证”数据录入数量	≥ 100 件	400 件	5
			网站建设服务事项	≥ 5 项	6 项	5
	质量指标 (10分)	网站运行维护完好率	$\geq 90\%$	100%	5	
		系统运行维护完好率	$\geq 90\%$	100%	5	
		数据录入及时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5分)	系统技术支持及时率	100%	100%	5	
		投诉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5	
		便捷	便捷	15		
效益指标 (30分)	环境效益指标 (15分)	营造更加便捷的工作环境	便捷	便捷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分)	网络/系统运行正常	正常	正常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群体满意度	$\geq 90\%$	90%	10	

总分	99.84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人防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42	12.0660	97.15%	19.43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	≥2 次	2 次	5		
			人防工程排查数量	220 个	220 个	5		
			警报器设置数量	19 台	20 台	5		
		质量指标 (15 分)	警报器维护完好率	100%	100%	5		
			平战结合使用率	100%	100%	5		
			防空警报误响发生率	0%	0%	5		
	时效指标 (10 分)	警报试鸣日准时鸣响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15 分)	人防工程使用安全	案例	辖区工程管理单位整体安全意识有 一定的提升，整体安 全形势较好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分)	军民融合发展	融合	优良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geq 90\%$	99%	10
总分	99.43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年6月23日

项目名称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3	62.6247	99.4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业委会孵化中心覆盖社区数量	30个	30个	5		
			会议组织、召开次数	≥12次	15次	5		
		质量指标 (20分)	专项业务培训完成率	100%	100%	5		
			指导公共收益、维修基金报批程序规范	规范	规范	5		
			文档资料整理规范	规范	规范	5		
	时效指标 (10分)	具备成立条件的业委会筹建程度符合时限要求		≤90个工作日	≤90个工作日	5		
		按文件或合同及时支付		及时	及时	5		
	业主咨询、调解及时率		100%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善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	加大社区治理创新	创新	创新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95%	10		

总分	99.88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剩余指标财政已收回。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红色物业专项整治改造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专项整治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2	496.4949	98.90%	19.78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40 分)	招聘并在岗的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	26 人	20 人	7.7		
			民营物业企业的“红色物业”党员大学生人数	5 人	3 人	6		
			红色物业接管老旧小区的个数	4 个	4 个	10		
			提供保洁保安服务的老旧小区个数	4 个	4 个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	0%	0%	10		
			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0%	10		
			刑事案件发生率	0%	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业主 (居民) 服务满意度调查	≥80%	80%	10		
	总分	93.4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剩余资金财政已收回。 2. “红色物业”大学生有离职的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落实“红色物业”计划实施方案，加大红色物业宣传力度，塑造良好社会形象，进一步扩大红色物业社会影响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高新区规划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林草局				
地方主管部门		省林业局		资金使用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9	12.58112	66.22%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9	12.58112	66.22%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自然资源、建立生态屏障			有效改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面积(万亩)	0.7863	0.7863	
		质量指标	公益林管护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公益林补助资金当期兑现率(%)	≥90	100	
		成本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补助标准(元/亩)	16	16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 指标	保护生态公益林资源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森林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生态屏障	建成生态 氧吧	建成生态 氧吧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高新区规划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新区规划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	43179	/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	43179	/	
		地方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筹集租赁住房 28300 套，其中新建、改建租赁住房 14000 套，盘活存量房源 14300 套			已筹集租赁房源 31180 套，其中新建、改建租赁住房 14650 套，盘活存量房源 16530 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租赁住房数量	14000	14650	
			盘活存量房源数	14300	16530	
			专业化规模化企业数量	/	/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房屋结构安全	合格	合格	
			房屋消防安全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控制租金价格涨幅在合理区间	符合	符合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租赁市场供需矛盾突出问题	符合	符合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市民、年轻人、农民工等满意度 (%)	80%	85%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高新区规划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市棚户区改造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高新区规划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	1883	/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	1883	/		
		地方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 标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	≥1800	2100 套		
		质量指 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棚户区改造分配入驻率	≥60%	60%	
		说明	无				

-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